

证券代码：870825

证券简称：惠锋新科

主办券商：东兴证券

成都惠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开不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 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成都惠锋智造科技有限公司会议室

(五) 会议表决方式

☒ 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不适用

(六)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7 月 25 日上午 9 点 00 分。

(七)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0825	惠锋新科	2025 年 7 月 17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议案	√
2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议案	√

（一）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已经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公司董事会提名陈萍、高抒旸、郭和惠、王朝友、汪洁、郭伊洋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参加董事会换届选举，任期三年，自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上述提名董事陈萍、高抒旻、郭和惠、王朝友、汪洁为连任董事，郭伊洋为新任董事。上述董事候选人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未被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发布的《成都惠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

（二）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任期已经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拟提名谢辉、李立刚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与公司职工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上述非职工监事候选人谢辉为连选连任监事，李立刚为新任监事。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对监事任职资格的要求，未被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发布的《成都惠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法人股东代表凭法人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

身份证办理登记。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7 月 25 日 8:30-9:00。

（三）登记地点：成都惠锋智造科技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地址：成都惠锋智造科技有限公司董秘办公室 联系电话：13981916932 邮政编码：611937 联系人：汪洁

（二）会议费用：参会股东交通费、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

《成都惠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成都惠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成都惠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9 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股东账户、持股数量；代理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身份证号码；代理事项、权限和期限。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